

# 高雄市 111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專業人員高階培訓課程實施計畫

## 一、 依據：

- (一) 高雄市 111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計畫。
- (二)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11 年度性別平等教育推動實施計畫。
- (三) 高雄市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專業人員培訓及調查專業人才庫建置要點。
- (四) 教育部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專業人員培訓及調查專業人才庫建置要點。

## 二、 目的：

- (一) 培力本市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員，熟悉調查策略與技術，藉以實踐校園性別平等教育。
- (二) 透過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實務案例，引導調查專業人員熟悉調查專業人員熟悉調查程序，以提升處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之效能。

## 三、 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 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 (三) 承辦單位：高雄市前鎮區樂群國民小學。

## 四、 研習時間：111 年 2 月 7 日至 9 日（星期一至星期三），共計 3 天。

## 五、 研習地點：高雄市前鎮區樂群國民小學 3F 視聽教室(前鎮區育樂路 61 號)。

## 六、 參加對象：

- (一) 已列於「**高雄市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專業人才庫**」之進階培訓人員，前述調查專業人才庫公告於「**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全球資訊網**」(<https://www.kh.edu.tw/>→各式表單→特殊教育科→05 性別平等教育→**高雄市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專業人才庫**)，以及「**高雄市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https://class.kh.edu.tw/1137>→**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專業人才庫**→**高雄市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專業人才庫**)。

(二) 參加**高雄市**辦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專業人員初階及進階培訓通過，具**高雄市**調查專業人員之進階證書者優先。

(三) 參加各縣市依「教育部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專業人員培訓及調查專業人才庫建置要點」所訂培訓課程及時數規定，具各縣市之調查專業人員之進階證書者。

(四) 以上各項依提供完整資料審核通過之順序錄取，合計約 50 人。

七、 課程內容：詳如課程表（附件一）。

八、 報名方式：111 年 1 月 3 日（星期一）至 111 年 1 月 26 日（星期三）

(一) 教師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http://www1.inservice.edu.tw>)進行線上報名，課程代碼：**3319369**，並將研習人員調查表(附件二)、進階證書正反面電子檔，以及曾共筆或主筆之調查報告 1 份（可接受進階培訓演練之報告），寄至電子郵件信箱

([Qmaymay0126@gmail.com](mailto:Qmaymay0126@gmail.com))，未提供完整資料，以致審核無法通過者，不予錄取。

(二) 不具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登入權限者，請致電至樂群國小輔導室(07-7225846 分機 741)報名，並將研習人員調查表(附件二)、進階證書正反面電子檔，以及曾共筆或主筆之調查報告 1 份（可接受進階培訓演練之報告）寄至電子郵件信箱 ([Qmaymay0126@gmail.com](mailto:Qmaymay0126@gmail.com))，未提供完整資料，以致審核無法通過者，不予錄取。

(三) 報名者請務必於報名期間內將研習人員調查表(附件二)、進階證書正反面電子檔，以及曾共筆或主筆之調查報告 1 份（可接受進階培訓演練之報告）寄至電子郵件信箱 ([Qmaymay0126@gmail.com](mailto:Qmaymay0126@gmail.com))，未提供完整資料，以致審核無法通過者，不予錄取。

九、 研習須知

(一) 須全程參與培訓課程，並依規定簽到退，不得缺課與遲到早退（每堂課遲到 15 分鐘以上者，該堂課不計時數）；若有請假或缺課者，只核發研習時數證明。

(二) 本培訓課程須由個人獨立完成「調查報告」，經講師評閱修正後，經評量通過合格者，核發高階培訓課程研習證書。

(三) 須填寫「調查專業人員填寫資料表」及「個人資料同意書」，俟個人評量通過後，高階培訓之相關資料將送交本市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納為討論，經委員會核可後，列入本市調查專業人才庫。

十、敘獎規定：承辦本活動之工作人員克盡職責圓滿完成任務者，依據「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辦理敘獎。

#### 十一、備註

- (一) 本市調查專業人才庫進階培訓人員可擔任本市調查專業人員至111年12月24日，請務必參加本研習，以延續調查專業人員資格。
- (二) 響應環保，請研習者自備環保杯，鼓勵共乘或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 (三) 停車事宜：校內停車位有限，請自理汽車停放事宜，敬請包涵。
- (四) 因應防疫措施研習期間，須配合主辦單位設置相關防疫措施，若於研習期間，出現發燒情事，不得繼續研習，主辦單位會依實際上課核予研習時數。

附件一

教育部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專業人員培訓及調查專業人才庫建置要點

教育部 110 年 7 月 14 日臺教學（三）字第 1100082461B 號令

附表

高階培訓課程（23 小時）

課程目標	課程名稱	課程主題內容綱要	授課時數
	課程說明介紹		不計列時數，以 20 分鐘為限。
意識培力與增能	校園性別正義實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事件意識、認知與處理困境及校園中性別意識之落差。</li> <li>2. 校園權力結構之介入及權力移轉間之矛盾。</li> <li>3. 保障懷孕學生之教育權。</li> <li>4. 校園中不同性別特徵、性別特質、性傾向或性別認同學生之處境。</li> <li>5. 講授釋字第 748 號解釋之性別平等精神。</li> </ol>	2
法規知能與運用	教師及教育人員任用法規、議處及救濟程序研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講授「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25 條及第 27 條之 1、「教師法」、「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等法規對於行為人懲處建議。</li> <li>2. 以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對教師解聘、停聘或不續聘事件之處理為核心，探討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行政懲處可能遭遇之困境。</li> </ol>	2
法規知能與運用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實務及救濟爭議實務案例研討	<p>以分組個案研討及演練進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校園危機管理之原則與策略運用。</li> <li>2. 瞭解學校應提供之行政協調及資源。</li> <li>3. 精熟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處理程序（刑法妨害性自主罪章、性平法、防治準則及行政程序法相關規定）。</li> <li>4. 有效因應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處理過程中之困境及迷思之作法。</li> <li>5. 探討困境發生之原因及解決之道。</li> <li>6. 實務問題探討。</li> </ol>	2
調查策略與報告撰寫	調查策略及報告撰寫	調查策略及報告撰寫綜合性解說。	2
調查策略與報告撰寫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程序共同演練（課程包含調查程序、諮商技巧之應用及調查人員心理調適）	<p>安排分組講師擔任案例當事人及相關人，以單一案例共同演練模式進行調查程序演練。</p> <p>課程目標：精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調查專業倫理</li> <li>2. 調查小組分工與協調</li> <li>3. 調查爭點與策略之建構</li> <li>4. 應用諮商技巧於調查訪談</li> <li>5. 人際溝通效能</li> <li>6. 證據蒐集，評估及應用</li> <li>7. 公正客觀專業原則</li> </ol>	4

		8. 調查過程危機處理 9. 壓力調適及自我保護	
調查策略與報告撰寫	調查報告分組習作	1. 安排分組講師，針對前述調查演練內容進行分組研討與調查報告撰寫習作。 2. 透過分組講師指導，所有學員均需各自完成調查報告，各組協調推薦一篇報告提供全體學員檢閱討論。	3
調查策略與報告撰寫	調查報告檢閱	1. 前述各小組分別協調推薦個人完成調查報告，提供全體學員檢閱討論。 2. 統整學習成效、經驗分享與討論。	3
調查策略與報告撰寫	申復審議重點流程案例解說及研討	以案例解說申復案件之審議程序及效果。	4
調查策略與報告撰寫	綜合討論	綜合提問及實務討論。	1
時數合計			23
備註：1.按課程順序授課。 2.參訓資格：完成進階培訓方可參與高階培訓。 3.全程完成初階、進階及高階培訓者，由主管機關將名單送交所設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核可後，列入調查人才庫並公告。			

**高雄市 111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專業人員高階培訓課程**

**課程表-第 1 天**

日期：111 年 2 月 7 日至 9 日（星期一至星期三）

地點：樂群國小 3F 視聽教室

第 1 天： 111 年 2 月 7 日（星期一）			
時間	課程(活動)內容	主講(持)人	備註
09:30-10:00	報到	樂群國小服務團隊	
10:00-10:20	開幕式	教育局科長 樂群國小校長	
10:20-10:30	課程說明介紹		
10:30-12:00	調查策略及報告撰寫	世新大學 羅教授燦煥	2 小時
12:00-13:10	午餐	樂群國小服務團隊	
13:10-14:40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程序共同演練（課程包含調查程序、諮商技巧之應用及調查人員心理調適）	世新大學 羅教授燦煥 北科附工 陳主任文玲 秀水高工 黃主任麗娟 長榮中學 蔡主任佳玲	2 小時
14:40-14:50	休息、茶敘	樂群國小服務團隊	
14:50-16:20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程序共同演練（課程包含調查程序、諮商技巧之應用及調查人員心理調適）	世新大學 羅教授燦煥 北科附工 陳主任文玲 秀水高工 黃主任麗娟 長榮中學 蔡主任佳玲	2 小時
16:20-17:10	調查報告分組習作	世新大學 羅教授燦煥 北科附工 陳主任文玲 秀水高工 黃主任麗娟 長榮中學 蔡主任佳玲	1 小時
16:10-	第 1 天課程結束~快樂賦歸		

高雄市 111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專業人員高階培訓課程

課程表-第 2 天

日期：111 年 2 月 7 日至 9 日（星期一至星期三）

地點：樂群國小 3F 視聽教室

第 2 天：111 年 2 月 8 日（星期二）			
時間	課程(活動)內容	主講(持)人	備註
8:30-9:00	報到	樂群國小服務團隊	
9:00-10:30	調查報告分組習作	世新大學 羅教授燦煥 北科附工 陳主任文玲 秀水高工 黃主任麗娟 長榮中學 蔡主任佳玲	2 小時
10:30-10:40	休息、茶敘	樂群國小服務團隊	
10:40-12:10	調查報告檢閱	世新大學 羅教授燦煥	2 小時
12:10-13:30	午餐	樂群國小服務團隊	
13:30-14:20	調查報告檢閱	世新大學羅教授燦煥	1 小時
14:20-14:30	休息、茶敘	樂群國小服務團隊	
14:30-16:00	申復審議重點流程案例 解說及研討	世新大學 羅教授燦煥	2 小時
16:00-16:10	休息、茶敘	樂群國小服務團隊	
16:10-17:40	申復審議重點流程案例 解說及研討	世新大學 羅教授燦煥	2 小時
17:40-	第 2 天課程結束~快樂賦歸		

**高雄市 111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專業人員高階培訓課程**

**課程表-第 3 天**

日期：111 年 2 月 7 日至 9 日（星期一至星期三）

地點：樂群國小 3F 視聽教室

第 3 天：111 年 2 月 9 日（星期三）			
時間	課程(活動)內容	主講(持)人	備註
09:00-09:30	報到	樂群國小服務團隊	
09:30-11:00	校園性別正義實踐	輔仁大學 吳教授志光	2 小時
11:00-11:10	休息、茶敘	樂群國小服務團隊	
11:10-12:00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實務及救濟爭議實務案例研討	輔仁大學 吳教授志光	1 小時
12:00-13:30	午餐	樂群國小服務團隊	
13:30-14:20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實務及救濟爭議實務案例研討	輔仁大學 吳教授志光	1 小時
14:20-14:30	休息、茶敘	樂群國小服務團隊	
14:30-16:00	教師及教育人員任用法規、議處及救濟程序研討	輔仁大學 吳教授志光	2 小時
16:00-16:10	休息、茶敘	樂群國小服務團隊	
16:10-17:00	綜合討論—調查策略與報告撰寫綜合提問及實務討論	輔仁大學 吳教授志光	1 小時
17:00-	第 3 天課程結束~快樂賦歸		

附件二

高雄市 111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專業人員高階培訓課程

【研習人員調查表】

學校名稱		單位處室	
姓名		職稱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聯絡電話	公：_____ 分機 手機：_____
E-mail			
進階受訓 結業年度	本人於_____年度完成進階受訓，並具備進階結業證書。 (請務必確實填報，連同進階證書正反面電子檔，以及曾共筆或主筆之調查報告1份(可接受進階培訓演練之報告)，未提供完整資料，以致審核無法通過者，不予錄取。)		
調查經驗 (請務必確實填報)	1. 曾擔任調查小組人員件數 ( ) 件(若無，請填0) 2. 曾擔任調查小組召集人件數 ( ) 件(若無，請填0) 3. 曾撰寫調查報告 ( ) 份(若無，請填0)		
	曾參與調查事件態樣： <input type="checkbox"/> 無參與調查經驗 <input type="checkbox"/> 師生性侵案 <input type="checkbox"/> 師生性騷案 <input type="checkbox"/> 特教生性別案件 <input type="checkbox"/> 生生性侵案 <input type="checkbox"/> 生生性騷案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性別案件		
申復經驗 (請務必確實填報)	<input type="checkbox"/> 不曾參與申復審議 <input type="checkbox"/> 曾參與申復案件 ( ) 件 <input type="checkbox"/> 曾撰寫申復評議報告書 ( ) 份		
特教背景	<input type="checkbox"/> 無特殊教育背景(若無，以下免填) 特教學歷：_____ 經歷：_____班_____年 特教類別：_____		